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日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一)、现场会议:

会议时间: 2017 年 3 月 3 日(星期五) 下午 14:00

地 点: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 soho 塔 2-B 座 29 层公司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

投票日期: 2016 年 3 月 3 日(星期五)

投票时间: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 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的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使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三、投票规则:

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 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注意事项等相关事宜, 公司已披露于 2016 年 2 月 16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四、现场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16 年 3 月 3 日 下午 14:00

地 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 soho 塔 2-B 座 29 层公司会议室

参会人员：股东及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律师等

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邓天洲先生

会议议程：

（一）、公司董事长邓天洲先生报告股东现场到会情况

（二）、推举监票人

（三）、审议议案：

序号	股东大会议案	报告人
1	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 2017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秘书陈正钢
2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秘书陈正钢

（四）、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及提问。

（五）、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对各项议案进行表决。

（六）、会议工作人员在监票人及见证律师的监督下对现场表决票进行收集并进行票数统计。

（七）、由监票人代表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八）、休会，等待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九）、会议继续，宣读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合并投票表决结果的股东大会决议。

（十）、由见证律师宣布法律意见书。

（十一）、由主持人宣布大会结束。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为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顺利进行，特制定须知如下：

一、本次大会设秘书处，处理大会的各项事务。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人员准时到会场签到并参加会议，参会资格未得到确认的人员不得进入会场。与会股东应自觉遵守大会纪律，以保证其他股东履行合法权益。

三、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但需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股东发言及提问内容应围绕本次大会的主要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漏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拒绝回答。

四、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后，现场会议登记终止，未登记的股东和股东代表无权参加现场会议表决，但可列席股东大会。

五、本次大会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及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请参加现场投票方式表决的与会股东认真填写表决票，大会表决期间，股东不进行发言。

六、请与会股东在表决票上“同意”、“弃权”、“反对”的所选空格上打“√”，并签上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七、本次大会聘请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对大会的全部议程进行见证。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议案 1

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 2017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和流动资金周转需要，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结合 2016 年担保实施情况，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下属公司（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下同）及下属子公司之间担保余额为 25.895 亿元，2017 年预计净新增担保总额 30 亿元，即在有效期内公司对下属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之间 2017 年度预计担保余额在 55.895 亿元范围内（不含单独上股东大会审议的担保金额）。

为提高经营决策效率，实现高效筹措资金，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预计新增担保额度议案后授权董事会对以下事项进行审批：1、公司及各下属公司贷款可在净新增担保总额 30 亿元（不含单独上股东大会审议的担保金额）额度内分次申请；2、公司及下属公司间相互担保在净新增 30 亿元（不含单独上股东大会审议的担保金额）额度内作连带责任担保；3、公司及下属公司间相互担保可以房产、固定资产等为净新增 30 亿元（不含单独上股东大会审议的担保金额）额度内贷款作抵押。

上述授权通过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后，公司及各下属公司相互担保的贷款余额在 55.895 亿元额度内时，由董事会对公司及各下属公司间相互担保事项进行审批。公司及各下属公司超过上述范围的贷款及担保均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贷款额度和担保额度有效期自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本事项之日起至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止，在额度内发生的具体贷款事项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不再另行召开股东大会。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3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议案 2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孙永成先生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递交辞职申请，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拟选举陈爱国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陈爱国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 8 月生，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青岛中油通用机械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董事；现任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3 日